

#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

謹代表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聲明本公司於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謹 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 : 李慶言  (簽章)

總經理 : 林志宏  (簽章)

總稽核 : 黃文華 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: 謝芳蕙 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3 日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 
(基準日：111年1月1日～111年12月31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帳戶及交易之持續監控程序對洗錢非常高度風險威脅之犯罪，應加強運用內政部、財政部等公開資訊做為監控之參考。	將以風險為本運用相關外部資訊辨識因子(指標)，做為認識客戶、風險評估及交易監控辨識洗錢犯罪之參考。	2023.12.31 前。
強化認識客戶及監控作業，並提升防詐及阻詐之監控機制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加強二道防線查核營業單位存款開戶作業。</li> <li>2.將依金管會檢查局建議之異常項目指標及「疑似不法或顯屬異常態樣」，開發防詐及阻詐之預警模型，以遏阻詐欺交易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持續進行。</li> <li>2.2023.12.31前。</li> </ol>